

山东泰和水处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泰和水处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月1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1月15日以电子邮件和微信的方式送达全体董事及相关人员。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程终发先生主持，公司部分监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应到董事5人，实到董事5人，其中王长颖先生、杨玉琦先生及王传顺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远期结汇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同意公司制定《远期结汇业务管理制度》。

投票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远期结汇业务管理制度》。

（二）审议通过《关于开展远期结汇业务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以自有资金与银行开展额度为80,000万人民币（或等值外币）远期结汇业务，按照具体业务合同要求缴存不超过上述业务金额5%的保证金，并为远期结汇业务提供保证金质押担保，自董事会决议通过起12个月内使用。同时审议通过公司编制的《山东泰和水处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远期结汇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

投票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开展远期结汇业务的公告》等相关公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请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同意聘任崔德政先生、渐倩女士担任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时止。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投票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聘请公司副总经理的公告》。

（四）审议通过《关于追认与关联方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北京丰汇泰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丰汇泰和”）与辞任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王家庚先生共同投资上海眼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山东精工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和山东汇锋传动股份有限公司三个企业，丰汇泰和投资额分别为人民币 1,000 万元、3,383.50 万元和 2,424.66 万元，投资额分别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0.58%、1.95%和 1.4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上述交易构成关联交易。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该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上述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需要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

投票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追认与关联方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等相关公告。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山东泰和水处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衍生品交易计划事项的核查意见；
- 4、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山东泰和水处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补充确认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

山东泰和水处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 月 19 日